

銘傳大學 函

地址：(33348)桃園市龜山區大同里德明路
5號

承辦人：黃鈺婷

承辦人傳真：(03)359-3855

承辦人電話：(03)359-3856

承辦人電子郵件：hyt@mail.mc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0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銘校產業字第11501109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不指定）

附件：(115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分班簡章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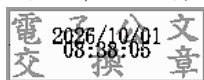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產學推廣處暨教育研究所開辦「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老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報名資格：以國民中小學在校老師為主，本身具備有教師證者優先錄取。二、學分抵免：修讀期滿經考評成績及格且缺課未超過三分之一者，可獲得學分證明，於正式考取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後，所修之學分由系所核可後酌予抵免。三、研習期間：115年11月至116年6月止(寒假不排課)，利用週五晚間線上上課，週六白天實體上課。四、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網頁 <https://mymcu.mcu.edu.tw/zh-hant/taxonomy/term/16> 課程總表項下受理報名，報名專線(03)359-3856

正本：新北市林口區林口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南勢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嘉寶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瑞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興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頭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新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二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中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鳳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建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永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昌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大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

學、新北市樹林區山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育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柑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三多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彭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育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新莊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頭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國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中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豐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昌隆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榮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興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中信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清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廣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樂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三峽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民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大成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有木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五寮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大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安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介壽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中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龍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北大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汐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五峰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瑞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坪林實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八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平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萬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欽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光榮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深坑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正德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二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達觀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校長 李選士